

中共陕西省 交通运输厅 直属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陕交直纪发〔2018〕4号

厅直机关纪委关于转发省直机关纪工委 《关于在省直机关开展干部作风问题排查 整改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厅直各单位纪委、总支（支部）：

现将中共陕西省直属机关纪工委《关于在省直机关开展干部作风问题排查整改工作的通知》（陕直纪发〔2018〕9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厅党组《关于印发〈厅直系统干部作风问题排查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陕交党函〔2018〕45号）安排，结合省直机关纪工委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纪律要求，认真排查整改。各单位纪委要切实履行职责，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厅党组和省直机关纪工委的各项要求落实到位，确保本

单位干部作风问题排查工作扎实深入、细致有效。

中共陕西省交通运输厅直属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年9月3日

中共陕西省直属机关纪工委文件

陕直纪发〔2018〕9号

关于在省直机关开展干部作风 问题排查整改工作的通知

省直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总支（支部）：

根据《中共陕西省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部关于在全省开展干部作风问题排查整改工作的通知》（陕组通字〔2018〕82号）的要求，经省直机关工委同意，从8月下旬至9月中旬，省直机关纪工委将采取明察暗访的方式，对省直机关各部门（单位）干部作风问题排查整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为确保此项工作取得实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排查内容

1. 遵守政治纪律方面。重点排查是否存在深入贯彻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和秦岭生态环境保护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坚决、不扎实、不到位的问题；是否存在贯彻落实中央以及省委决策部署方面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合意的就执行，不合意的就打折扣、搞变通；在执行中央和省委要求方面是否存在阳奉阴违或者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只做表面文章没有实际行动和措施等问题。

2. 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方面。重点查找在研究工作、制定政策方面是否存在不深入研究、不听取意见、不顾及群众利益，拍脑袋决策，简单粗暴“一刀切”；在推动“三大攻坚战”以及秦岭北麓违规建别墅问题整改方面是否存在缺乏担当勇气，求稳怕乱，遇到矛盾不敢碰硬，不敢坚持原则，导致贻误工作或工作长期没有实质性进展；在抓工作落实方面是否存在部署多落实少，热衷作表面文章，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在抓重点工程、重大项目、民生工程、社会综合治理等方面，是否存在不深入研究、不下大力推进，导致财政资金沉淀、土地闲置、投资项目建设拖延、住房社保医疗教育专项资金监管不严或被挤占挪用、重大安全生产隐患整改不力；面对急难险重任务，特别是群体性、突发性事件是否存在不敢不愿及时处置，只往上报不表态，致使小事拖大、大事拖成大祸；是否存在滥用权力，违法行政，或者违反廉洁自律要求，利用职权谋取私利，办事吃拿卡要等问题。

3. 庸、懒、散、慢、虚方面。重点排查是否存在工作作

风不实，工作状态不佳，工作效率低下，在其位不谋其政、出工不出力等问题；是否存在群众观念淡薄，服务意识缺乏，服务水平低下，讲方便执法多、讲方便群众少，处罚制裁多、提供服务少，硬性管理多、柔性疏导少等问题；是否存在工作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问题；是否存在不遵守工作纪律，上班时上网聊天、打游戏等问题；是否存在执行请假报告制度不严格，经常迟到早退或擅离岗位等问题。

4. “四风”隐形变异方面。重点排查是否存在“虚多实少、阳奉阴违”“知情不报、听之任之”“层层卸责、层层不负责”“门好进、脸好看、事更难办”、以文件会议落实工作、走秀式调研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隐形变异问题；是否存在违规发放津补贴、公车私用、大办婚丧喜庆事宜、在内部食堂、培训中心、高档小区或写字楼以“一桌餐”“老板家宴”名义接收吃请、大额消费拆分报销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隐形变异等问题。

二、工作措施

1. 提高思想认识，认真开展自查工作。省直机关各部门（单位）要认真分析梳理干部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干部作风排查整改工作方案，建立整改清单，明确工作标准，提出时限要求。同时，通过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等方式，全面排查干部队伍作风方面存在的问题，努力把自查工作做细、做实。省直各部门（单位）机关纪委要针对本单位干部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党纪党规

教育和反腐倡廉教育。各支部要充分发挥政治功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切实把干部作风问题自查工作作为机关党建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所有党员要结合实际，全面查找存在的突出问题，形成书面自查报告上交支部。

2. 强化责任担当，力争自查整改取得实效。省直机关各部门（单位）机关纪委要积极配合本单位党委（党组），聚焦中央办公厅督察组提出的我省少数干部不担当不作为问题，贯彻从政治纪律查起的要求，认真组织党员干部查找本部门存在的庸、懒、散、慢、虚以及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等作风方面的具体表现和重点人、重点事，深刻分析根源，提出整改措施，逐条逐项落实。对违反有关规定的单位和个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迁就，对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通报曝光、严肃问责。

3. 坚持明察暗访相结合，全面抓好排查整改。省直机关纪工委将组成两个督查组，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实地复核、走访群众等方式对省直机关各部门（单位）排查整改工作随机抽查，以不打招呼的形式直接深入行业服务窗口、行政执法一线等现场进行暗访，查看工作态度、工作效率、工作作风等。通过陕西机关党建网，对明察暗访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通报，对排查整改中发现的典型违规违纪事例提出处理意见，实施责任追究。

三、几点要求

1. 提高政治站位。省直机关党员干部要从思想上高度重

视，切实把干部作风问题排查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牢牢的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在行动上。同时，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务实的工作作风投入到排查整改工作中，确保整改扎实细致、积极有效。

2. 严明纪律要求。省直机关党员干部要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扎实完成好排查整改工作。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突出问题导向，注重整改实效，防止过关思想，严禁弄虚作假。要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有关规定，工作期间不搞层层陪同，不接受馈赠礼品，不搞超标准接待等等。

3. 凝聚工作合力。开展干部作风问题排查整改是一项具体工作，省直机关各单位党委（党组）承担主体责任，各单位机关纪委和机关党组织要相互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工作合力，确保作风排查整改工作科学有序推进。

4. 畅通信息渠道。省直机关各部门（单位）在作风问题排查整改工作开展期间，凡出现重要情况或案例要及时上报到省直机关纪工委办公室。此外，省直机关纪工委将充分利用省直机关作风建设网上监督岗，接受广大网友对作风问题的监督举报，对违规违纪行为“零容忍”。

中共陕西省直属机关纪工委

2018年8月22日

—6—